



大会

Distr.
GENERAL

A/50/252/Add.1
26 October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第五十届常会议程项目的分配

增 编

1. 1995年10月26日,大会第41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A/50/250/Add.1,第1(b)段),决定增列下列项目:

(a) 列入由全体会议直接审议的项目表:

68.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行动谋求平等、发展与和平所获成果的贯彻执行(项目165)。¹

(b) 列入分配给第二委员会的项目表:

11.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行动谋求平等、发展与和平所获成果的贯彻执行(项目165)。¹

(c) 列入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项目表:

12.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行动谋求平等、发展与和平所获成果的贯彻执行(项目165)。¹

¹ 大会决定在全体会议上直接审议这个项目,以便核可《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大会还决定将这个项目分配给第二和第三委员会酌情进行实质性审议。

2. 在同次会议上,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A/50/250/Add.1,第2(b)段),决定在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项目表上增列下列项目,作为项目112--人权问题的分项目(e):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 - - - -